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川卫办医政便函〔2023〕257号

关于开展2023年四川省血液安全 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省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省血液管理中心、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省临床输血质控中心：

为进一步加强血液安全管理、强化依法依规执业意识、保障血液安全，根据全省卫生健康工作总体安排，我委决定近期开展2023年四川省血液安全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按照“突出重点、真查实查”的原则，坚持以问题为导向，针对血站、单采血浆站和临床用血医疗机构近年来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风险点，围绕依法依规执业、质量安全管理及历年核查发现的问题开展专项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切实提高血液安全运行水平，确保我省采供血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二、检查时间及对象

11月1日—11月30日开展全省血液安全检查。检查覆盖所有血站（含中心血库、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合计23家）、单采血浆站和58家临床用血医疗机构（详见附件）。

三、检查重点内容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针对历年血液安全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开展重点检查,深入排查采供血机构、临床用血医疗机构在依法执业、质量安全管理工作中的薄弱环节,督促采供血机构及医疗机构深入开展依法执业自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一)血站。贯彻落实血液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情况,重点是无偿献血服务、血液供应保障及血液调配、血液管理信息系统、核酸检测和血液质量安全全链条管理等。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重点检查执行特殊血站管理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脐带血供应情况。

(二)单采血浆站。贯彻落实单采血浆站管理有关法规、技术规范情况,重点是保障献浆员身体健康的服务情况、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与持续改进、实验室能力建设和实验室室间质评、原料血浆质量管理、覆盖采供浆全过程的信息系统建设等。

(三)临床用血医疗机构。贯彻落实临床用血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情况,重点是临床合理用血业务培训、输血科(血库)能力建设及信息化建设、规范临床输血文书记录、自体输血管理、输血不良反应报告等。

四、实施步骤

(一)依法自查阶段。11月1日至7日,各相关单位通过“四川智慧卫监”平台自行发起并完成依法执业全面自查,对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开展线下自查,梳理存在问题并形成自查报告备查。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对辖区内各单位自查情况进行检查、指导。

（二）集中检查阶段。11月8日至11月30日，检查工作分三组分别进行：省血液管理中心（成都市血液中心）负责组织对全省22家一般血站（含中心血库）进行交叉检查，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负责组织对全省34家单采血浆站和省脐带血造血干细胞库进行检查，省临床输血质控中心（四川省人民医院）负责组织对58家临床用血医疗机构进行检查。省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总队结合实际抽调执法人员参与上述3组检查工作。集中检查期间，各检查组对受检单位形成问题清单并及时反馈，责令立即整改，发现严重违法违规问题应依法查处。

（三）整改及总结阶段。集中检查结束后，各受检单位对发现问题积极整改，整改报告分别报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和相应检查牵头单位，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组织人员开展“回头看”以督促整改到位。12月8日前，省血液管理中心、省临床输血质控中心分别将各受检单位问题清单、检查汇总报告归口到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12月15日前，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将检查总报告报送我委。

五、工作要求

（一）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要高度重视血液安全工作，组织相关单位认真开展自查，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发现的问题，组织人员开展“回头看”以确保整改落地落实，及时整理工作资料归档。

（二）省血液管理中心、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省临床输血质控中心负责制定具体检查工作方案，包括组织专家、确定检查

时间、沟通协调受检单位、撰写检查报告等，各血站、单采血浆站和市级输血质控中心等应积极配合。

(三)省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总队负责及时抽调执法人员参与检查工作，各级卫生监督机构应积极配合，督促受检单位认真开展依法自查工作，对发现的严重违法违规问题指导各市(州)卫生健康委、科学城卫生健康委及时依法查处。

(四)检查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规定，严格按照标准安排食宿，轻车简从，不得参加与检查工作无关的活动。

省卫生健康委医政医管处联系人：崔祎怡 黄茜

联系电话 028-86135925、86136482

电子邮件 wstyzc2008@163.com

省血液管理中心联系人：骆玥 028-85589435

省血液安全管理中心联系人：黄毅 028-61648501

省临床输血质控中心联系人：吴艳红 028-87393623

附件：受检医疗机构名单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

受检医疗机构名单

序号	市(州)	医院名称
1	成都市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2		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
3		四川大学华西口腔医院
4		四川大学华西第四医院
5		四川省人民医院
6		四川省肿瘤医院
7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8		四川省第四人民医院
9		四川省第五人民医院
10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附属医院
11		成都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12		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生殖妇幼医院
13		成都市第三人民医院
14		成都市西区医院
15	自贡市	自贡市第一人民医院
16		自贡市第四人民医院
17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中心医院
18		攀钢集团总医院

序号	市(州)	医院名称
19	泸州市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20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1		西南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22		泸州市人民医院
23	德阳市	德阳市人民医院
24		绵竹市人民医院
25	绵阳市	四川省科学城医院
26		绵阳市中心医院
27		绵阳富临医院
28	广元市	广元市中心医院
29		广元市第一人民医院
30	遂宁市	遂宁市中心医院
31		遂宁市第一人民医院
32	内江市	内江市第一人民医院
33		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34	乐山市	乐山市人民医院
35		乐山市中医医院
36	南充市	川北医学院附属医院
37		川北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38		南充市中心医院
39	宜宾市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40		宜宾市第二人民医院

序号	市（州）	医院名称
41	广安市	广安市人民医院
42		邻水县人民医院
43	达州市	达州市中心医院
44		达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45	巴中市	巴中市中心医院
46		巴中市巴州区人民医院
47	雅安市	雅安市人民医院
48		雅安市中医医院
49	眉山市	眉山市人民医院
50		仁寿县人民医院
51	资阳市	资阳市第一人民医院
52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医院
53	阿坝州	阿坝州人民医院
54		汶川县人民医院
55	甘孜州	甘孜州人民医院
56		泸定县人民医院
57	凉山州	凉山州第一人民医院
58		西昌市人民医院